

新源县商务和工业信息化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2023 年，商务工信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按照县委、县政府政务公开工作部署。现将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如下：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方面。

全年发布政务信息 48 条，其中：政府网站 9 条、“新源零距离”微信公众号 19 条、新源新闻 20 条。

（二）依申请公开方面。

2023 年，新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件，上年转结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件，全年办结 0 件，转下一年办理 0 件。从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来看，共受理因政府信息公开提起的行政复议申请 0 件，共受理因政府信息公开提起的行政诉讼 0 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

一是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建立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负责抓，办公室统筹抓，其它科室协调配合的政务公开工作机制。二是定期对单位政务公开栏信息公开情况进行督查，确保信息及时更新并接受广大人民群众监督。

（四）平台建设方面。

2023 年，商务工信局无新增平台建设，主要是单位公示栏

和政府网站发布公开信息。

（五）监督保障方面。

坚持将政府信息管理规范化制度化作为基本工作原则，严格落实信息公开内容核查制度，逐级审核，先审后发，确保信息真实、准确。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 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 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经自查，目前商务工信局政府信息公开还存在个别信息发布不及时的问题。对此，在下一步工作中，我局将重点做好以下两点：一是加大信息公开力度。根据政府信息公开有关法律法规要求，结合电子商务进农村、招商引资等重点工作，加大信息发布量和更新频率，保障社会大众的知情权和监督权。二是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制度，明确工作责任，严格按程序规范公开信息，确保政府信息及时、准确、全面的公开。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

新源县商务和工业信息化局

2024 年 1 月 12 日